

证券代码：832281

证券简称：和氏技术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王丽萍质押 1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3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1,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贷款担保，质押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公司股东吴少威质押 3,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2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贷款担保，质押权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融资 4,3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厂房建设。申请融资额度拟由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吴少威合计持有公司 1400 万股股权质押担保，并以公司厂房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担保，全部敞口由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吴少威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的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王丽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5,847,500、62.89%

股份限售情况：11,000,000、19.3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1,000,000、19.30%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1、公司股东王丽萍女士曾于2016年8月29日将其持有的5,7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质押期限为2016年8月29日起至2017年8月29日止，并于2016年9月21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该笔质押实际于2017年11月21日全部解除，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2、公司股东王丽萍女士曾于2017年11月21日将其持有的9,21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质押期限为2017年11月21日起至2018年11月21日止，并于2017年11月28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该笔质押实际于2018年12月25日全部解除，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质

押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股东姓名（名称）：吴少威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6,195,000、10.87%

股份限售情况：3,000,000、5.26%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000,000、5.26%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1、公司股东吴少威先生曾于2016年8月29日将其持有的1,0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质押期限为2016年8月29日起至2017年8月29日止，并于2016年9月21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该笔质押实际于2017年11月21日全部解除，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2、公司股东吴少威先生曾于2017年11月21日将其持有的2,00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质押期限为2017年11月21日起至2018年11月21日止，并于2017年11月28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成质押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该笔质押实际于2018年12月25日全部解除，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二）非上市公司股权最高额质押合同。

广东和氏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